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

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职责是承担全市建筑节能、预拌混凝土（砂浆）、散装水泥应用推广、建筑工业化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和发展规划拟订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墙体材料革新应用、预拌混凝土（砂浆）和散装水泥管理以及建筑节能减排推广应用、建筑工业化宣传、统计分析工作；组织推进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应用和建筑节能及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应用，推广应用散装水泥，扶持预拌混凝土（砂浆）产业，推动全市建筑工业化发展；组织开展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质量、市场推广应用情况的监督检查；承担散装水泥专项基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管理工作以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内设机构 6 个，包括：办公室、综合管理科、技术管理科、建材监督科、节能监督科、建筑工业化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工作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8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1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941.11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0.3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3.78	本年支出合计	1,413.7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413.78	支 出 总 计	1,413.7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13.78	1,413.78	1,41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1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1,413.78	1,413.78	1,41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1005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1,413.78	1,413.78	1,41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13.78	1270.33	143.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8	277.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58	271.5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58	191.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5.6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5.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2	65.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2	65.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95	56.9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17	8.1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1.11	797.66	143.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1.11	797.66	143.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1.11	797.66	143.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37	130.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37	130.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6	83.3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7	17.3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64	29.64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13.78	一、本年支出	1413.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1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1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941.11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0.3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13.78	支 出 总 计	1413.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13.78	1,270.33	1,164.22	106.11	143.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8	277.18	277.1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58	271.58	271.58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58	191.58	191.5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8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5.60	5.6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5.60	5.6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2	65.12	65.1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2	65.12	65.12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95	56.95	56.95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17	8.17	8.17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1.11	797.66	691.55	106.11	143.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1.11	797.66	691.55	106.11	143.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1.11	797.66	691.55	106.11	143.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37	130.37	130.3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37	130.37	130.3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6	83.36	83.3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7	17.37	17.37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64	29.64	29.64	0.00	0.00

公开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13.78	1270.33	1164.22	106.11	143.45
401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1413.78	1270.33	1164.22	106.11	143.45
401005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1413.78	1270.33	1164.22	106.11	143.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70.33	1164.22	106.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2.64	972.6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1.33	161.3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86	66.8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34.29	434.2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	8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5	56.9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7	13.7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36	83.3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08	76.0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11	0.00	106.11
30201	办公费	11.26	0.00	11.26
30202	印刷费	4.37	0.00	4.37
30205	水费	2.04	0.00	2.04
30206	电费	9.24	0.00	9.24
30207	邮电费	2.04	0.00	2.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90	0.00	17.90
30211	差旅费	4.08	0.00	4.08
30213	维修（护）费	3.27	0.00	3.27
30216	培训费	0.33	0.00	0.33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62	0.00	13.62
30229	福利费	12.00	0.00	1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0.00	1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6	0.00	13.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58	191.58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58	191.58	0.00

公开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0	0.00	12.00	0.00	12.00	0.00

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公开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3.45	14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1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143.45	14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4010030000100	城乡建设行业社区支出经费		143.45	14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401T000000103	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工作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武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武汉市建筑工业化办公室）	143.45	14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工作	项目编码	42010022401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张凯、李辉	联系电话	8576118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721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建市〔2020〕60 号）、《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与智能建造发展的实施意见》（鄂建文〔2021〕34 号）、《关于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与智能建造协同发展的通知》（武城建规〔2022〕2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 22 号）、《湖北省预拌混凝土管理暂行办法》（鄂建设规〔2020〕1 号）《武汉市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管理办法》（政府令第 217 号）、省住建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预拌混凝土质量管理的通知》（厅字〔2020〕299 号）、《湖北省新型墙体材料认定管理办法》		
项目主要内容	1. 组织拟订建筑产业化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发展规划和管理度； 2. 组织开展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评审； 3. 组织召开装配式建筑技术咨询会； 4. 组织开展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检查； 5. 组织开展预拌混凝土及装配式建筑宣传、培训； 6. 积极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和大型公共建筑强制执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引导房地产项目执行星级绿色建筑； 7. 组织相关人员到外地学习、调研。		
项目总预算	143.45	项目当年预算	143.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支出 214.46 万元；2023 年预算支出 173.56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4 年预算支出 143.45 万元；2024 年预算比上年度减少了 30.11 万元，2024 年无科研课题研究经费预算；2024 年全国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相关预算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3.4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3.4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3.4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技术咨询会	组织开展装配式建筑技术咨询专家会	劳务费	1.5	3次，每次5名专家，1000元/人，费用1.5万元	
专项检查	组织开展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检查	劳务费	1.2	1次，每次2名专家，4天，1500元/人/天，费用1.2万元	
绿色建筑标识认定评审	聘请专家对2024年申报资料进行审核	劳务费	3.74	2024年武汉市新增绿色建筑星级认定标识（预评价）约80万方，约10个项目，需聘请专家对申报资料进行评审。	
学习、调研等差旅活动	组织相关人员到外地学习、调研	差旅费	3.75	外地学习调研各科室合计9人次，费用预估3万元；郑旭每月探亲假，6次，1250元/次，合计费用3.75万元。	
组织培训	开展预拌混凝土技术管理培训以及开展装配式建筑技术管理培训	培训费	2	场地租赁费1万元；餐饮50人次，40元/人次；专家授课费0.6万元；印刷资料费0.2万元。合计费用2万元。	
宣传、培训、学习及相关资料费用	在报纸、杂志上开展宣传、开展装配式建筑技术管理培训及印刷预拌混凝土行业、技术管理相关资料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宣传资料、培训及学习等费用5.5万元	
财政光纤、办公宽带租赁费用	财政光纤、办公宽带租赁费用	办公费	5.5	依据每年市城建局以下发公文方式分摊我办承担上述费用的金额，据实测算。	
信息网络及资产维护费用	信息网络及资产维护费用	委托业务费	7.5	信息网络及资产维护费用7.5万元。	
财务服务费用	财务服务费用	委托业务费	12	财务服务费用12万元。	
法律服务费用	法律顾问服务费用	委托业务费	5	法律服务费用5万元。	
档案整理服务	档案整理	委托业务费	6	档案整理服务6万元。	

	服务费用				
后勤保障服务	食堂及司机外包服务费用	委托业务费	86.76	食堂外包服务根据工作天数,按照进食人数每人每天不超过40元/天进行测算,司机等外包服务费用按照同等服务市场价值进行测算。	
节能宣传周费用	开展节能宣传等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按照国务院第六次节能办公会议确定每年全国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费用3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会计服务		1		1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装配式建筑推广应用		到2025年,新建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民用建筑面积的比例不低于50%。			
装配式建筑推广应用		2024年新建装配式建筑面积不小于1880万平方米。			
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推广应用		推广公共建筑节能设计、低耗能居住设计达到100%,推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的竣工建筑项目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100%,城镇竣工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90%以上。			
预拌混凝土及预拌砂浆推广应用		推进预拌混凝土供应量达到3019万m ³ ;预拌砂浆应用量200万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使用预拌混凝土	到2025年,推进预拌混凝土供应量达到3019万m ³ 。	《关于印发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方案的通知》(鄂建墙(2021)5号)
			推广使用预拌砂浆	全市预拌砂浆生产站点年生产供应量200万吨	《关于印发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方案的通知》(鄂建墙(2021)5号)
			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	新建装配式建筑面积1880万平方米	《武汉市装配式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	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个数10个	计划标准
			推动既有建筑绿色改造	新增既有建筑绿色改造面积≥164万平方米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质量指标	推广公共建筑节能设计、低耗能居住设计建筑节	100%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能执行率		
			推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的竣工建筑项目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100%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城镇竣工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90%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新建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民用建筑面积的比例	到2025年,新建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民用建筑面积的比例不低于50%	《武汉市装配式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建筑节能能力	40.8万吨标准煤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拌混凝土供应量指标	3050 万 m ³	3080 万 m ³	3019 万 m ³	《关于印发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方案的通知》（鄂建墙〔2021〕5号）
			预拌砂浆应用量指标	103 万吨	109 万吨	200 万吨	《关于印发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方案的通知》（鄂建墙〔2021〕5号）
			新建装配式建筑	1600 万平方米	1660 万平方米	1880 万平方米	《武汉市装配式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	10 个	10 个	10 个	计划标准
			推动既有建筑绿色	≥142 万平方米	≥151 万平方米	≥164 万平方米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

			改造				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质量指标	推广公共建筑节能设计、低耗能居住设计	100%	100%	100%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推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的竣工建筑项目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00%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城镇竣工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90%	≥90%	≥90%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0%	《关于印发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方案的通知》（鄂建墙〔2021〕5号）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建筑节能能力	39.3万吨标准煤	40.1万吨标准煤	40.8万吨标准煤	《武汉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十四五发展规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调查满意度	≥95%	≥95%	≥95%	

第三部分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1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41.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0.37 万元。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413.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1.68 万元，增长 2.29%，主要是在职职工增加以及正常晋级调薪，相对应工资福利支出和社会保障支出增加等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413.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3.7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413.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0.33 万元，占 89.85%；项目支出 143.45 万元，占 10.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13.7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13.7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1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41.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0.3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13.7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413.7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68万元，增长2.29%，主要是在职职工增加以及正常晋级调薪，相对应工资福利支出和社会保障支出增加等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413.78万元，占100%，其中：人员经费1,164.22万元、公用经费106.11万元；项目支出143.45万元，占10.1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191.5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09万元，增长1.1%，主要是2024年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8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33.33%，主要是我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还未上线，机事保工作正在筹备中，该项预算金额为根据工作需求预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5.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该款项为2024年新增科目，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56.9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36万元，

增加 6.27%，主要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8.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41 万元，下降 29.45%，根据 2024 年相关预算编制文件精神压减支出，该笔款项用于支付残疾人保障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941.1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5 万元，下降 0.58%，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根据 2024 年相关预算编制文件精神，优化项目结构，压减项目支出，精简编制了 2024 年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工作项目。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 83.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33 万元，增长 6.83%，主要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相关经费需求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 17.3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3 万元，增长 7.62%，主要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相关经费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 29.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98 万元，增长 11.18%，主要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相关经费需求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13.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4.2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972.6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58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06.1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办现有 5 台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每年维修保养、保险等费用较高，同时开展项目外出检查较多，费用较高。

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办现有 5 台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每年维修保养、保险等费用较高，同时开展项目外出检查较多，费用较高。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43.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43.4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工作 143.45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相关课题研究、预拌混凝土相关课题研究、装配式相关课题研究；制定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预拌混凝土、装配式建筑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发展规划和管理制度；开展建筑示范项目评审；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建设；开展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预拌混凝土、装配式建筑宣传、培训；开展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预拌混凝土“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及装配式专项检查；积极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和大型公共建筑强制执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引导房地产项目执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5.4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4.09 万元，降低 10.34%，主要原因是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减少。其中：货物类 5.55 万元，服务类 29.9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677.33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164.32 平方米，房屋 3,366.55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8.03 万元，主要为：购买碎纸机、空调、台式电脑、打印机、办公椅等。2023 年减少国有资产 2.58 万元，主要为：台式电脑、保险柜、办公家具等固定资产。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143.45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1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